



学科导航4.0暨统一检索解决方案研讨会

从编钟编磬铭文看曾侯乙墓出土编磬的国别

<http://www.fristlight.cn> 2006-01-18

[作者] 王安潮

[单位] 《黄钟》

[摘要] 曾侯乙编钟、编磬系同出一墓的先秦古乐器，器上铸、刻的乐律铭文曾引起学界的极大关注。本文通过对编磬和编钟铭文中律名、声名、八度界定词等方面的比较研究，发现磬铭和钟铭在这些方面明显有所差异，故认为编磬的产地是楚国，而非曾国。

[关键词] 曾侯乙;编磬;编钟;律名;声名;八度界定词;乐律;十二律

曾侯乙编钟与编磬是同出一墓的先秦古乐器，在乐器的体面及其它部位，均铸、刻有先秦时期的乐律铭文。编钟上因有铭文“曾侯乙作寺”，所以，业界均认为其是曾国铸造；编磬国别的界定，李纯一等专家认为其当为曾国，是曾国音乐文化高度发展的标志^①。笔者通过对编钟和编磬的铭文进行比较，发现它们在律名、声名、八度界定词等方面存有很大的差别。由此，提出对曾侯乙墓出土编磬的国别进行重新界定。那么，我们就来比较编钟和编磬铭文的差异。一、钟磬铭文的不同首先表现在有无编号上曾侯乙编钟上除了“曾侯乙作（作）寺”这一刻文与乐律无关外，余者皆是先秦的乐律铭文，但没有发现有数字类的铭刻，即没有钟的编号标志。而曾侯乙编磬上有非常统一的序数编号：从1到41，虽然有的石磬没有出土或受损等原因使得连续编号无法出现，但参照磬匣内磬槽的详细刻文，使得这一序列号非常明了。正是由于编磬统一的编号和形制，包括磬槽所留精确而明晰的空间大小等^②，使得我们有理由相信这些石磬是按同一个标准，在同一种文化背景下制作出来的。这跟64件编钟的不成一套现象形成鲜明的对比^③。二、律名间的比较十二律名在《国语》中有详述^④，但与钟磬律名相比，所同者甚少，其构成方式也迥然不同（如高低一律、八度等铭辞）。据黄翔鹏、李纯一等人的研究，曾侯乙编钟铭文中的律名有29种之多，且有不同国家律名的明确说明。这种差异的原因显然是各国均拥有不同的律名制度而造成的。从表-1中我们可看出各国律名均未达到十二律齐全，是各自本身原来就没有齐全，还是编钟在铸刻律名时没有全部采用？我们不得而知。由表-1我们可知楚国的律名相对来说数量居多且较统一、系统；周王室的律名采用的只有三个；曾国因是器主所在国也拥有为数众多的律名，但明显不成系统。从律名的选用情况看，是以曾楚两国为主的。其它国家的律名选用得较少。这种不同的国家拥有不同的律名，说明当时的乐律名的使用上尚统一，但能通过比较知道它们之间的对应关系，这为日后乐律铭文的统一打下了基础。表1：曾侯乙编钟律名国别对照表^⑤据笔者统计，磬铭中出现的律名只有12个，为便于和编钟进行比较，列于下表：表2：曾侯乙编磬律名国别对照表通过以上两表的比较分析，我们可以发现编磬上铭文中的律名比编钟上的铭文明显少得多。编磬在律名上只采用了编钟所用过的十二律名，但只有“一律一名”。从编磬铭文中不同国家律名的数量比例看，曾国的律名只有两个，而楚国的律名有十个，说明楚律是这种乐器的主要律名；再从律名姑洗、浊姑洗两律名的命名方法看，以“浊”字作前缀词，用来表示比原律低一律的命名法，显然来自楚国的方法。这说明从编钟律名中“浊姑洗”的命名方法还是来自楚国的，最大可能顶多是两国通用的。再则，编磬上无一处铭刻“曾侯乙作（作）持（寺）”，而编钟除了上层各钟没有此铭刻外，其余中下层各钟均有，这说明至少中下层编钟是曾制无疑。而编磬却没有这一刻文，这也说明编磬不是曾国制作的。三、声名间的比较曾侯乙编钟在声名方面也拥有自己的称谓。据统计，在编钟铭文中除去异体写法不计，声名词共有35个名词^⑥。如下表：表3：曾侯乙编钟声名一览表^⑦编磬铭文中声名从数量上看要比编钟要少得多，一共只有17个。见下表：表4：曾侯乙编磬铭文声名一览表^⑧通过两表的比较我们不难发现编磬的声名比编钟少多了。这种数量的减少是否影响我们对音阶体系的理解呢？表中唯一缺的声名是第十二律上音阶的第七级音。我们都知道，中国五声音阶中的第七级音是不用的，它的名称是否存在并不影响音阶的构成。编钟铭文中为数众多的“角”音的异名词有“金归、王加金归、中搏、宫角、宫甫页”等，它们在磬铭中没有出现；“徵甫页下角”、“羽甫页下角”作为“徵曾”、“羽曾”的同义词；和“邑鼻搏”、“素（索）”、“ ”等字也没有出现。由此可见，编磬的声名要比编钟的声名简洁得多。四、八度音区界定词的比较曾侯乙编钟和编磬都有八度界定词，用于给演奏者作明确的音区提示。笔者通过分析发现，编钟在姑洗均（或调）上声名相对其它均来说比较齐全些，因此这一均所反映出的八度界定词能更全面地反映

编钟此方面的构想。所以，就拟把此均中所有声名及其八度音区界定词进行列表以方便于比较。由于编钟的分组说法很多，笔者取分组最多的四套来看（分组越多，套内的乐律学现象可能会越统一），本文暂取李淑芬的观点[10]，依然按姑洗均列如下表格。表7：曾侯乙编钟下一、二、三组，中三组音区分组一览表（22钟）[11]这一套编钟是件数最多，音相对来说最齐全的一套，此套编钟在设计上较完善、科学的一套：此套钟之间是按大三度和小三度（一钟两音间的音程关系）交替排列的，使得一个八度中只要六个钟即可实现，而单纯大三度或小三度的排列则要八个以上的钟，且五正声基本上可以在正鼓音出现。如此精密的设计应该在八度界定词上有所明确，但从表中我们可以看出在第一行表中（全表分为四行表，以双重线为界，分别代表四个组，主要是从音区的角度设计的。），可以看出是声组和大字组、正声组的等界定词交替出现；第二行也是正声组和少声组的界定词混用；第三行正声组和声组、少声的界定词组混用；从纵向的比较也可看出这种上下的不统一。由此，我们也可以肯定地说这一套编钟在八度界定词方面没有明确的区分。我们再来看看中层二组，仍沿用姑洗均列表。表8：编钟中层二组（12钟）从表中我们可以看出，编钟中层二组虽然相对来说还算统一，但依然存在声组和正声组八度界定词混用的现象（第一组别，以双重边框为界）；正声组、少声组、反字组、八度异名词等混合的现象（第二组别）；第三组别与第二组别类似；纵向上比较，也有八度界定词不明确的现象；对于变化音，编钟也没有象编磬那样，而是上下呈八度关系的都是一样的称谓，如此表中的“羽曾”、“商角”、“商曾”等。编钟中一组（11钟）（此套编钟与前套基本重叠，只是比前少了中二·11商角一钟）也存在正声组和大字组、少声组和少之反组及正声组的同组混用情况；编钟上二、三组（13钟）的铭文与实际音高不符，字数相对来说少了很多，没有八度界定词，也就是说，制作此套编钟时八度界定词的概念是否有，还很难确定，估计其制作年代当比前几套要早；上层一组没有出现八度界定词，黄翔鹏先生说“上层钮钟应是一种试验性的设备，正在设计过程中，……其测音结果所表示的音高情况则不足为据”[13]，所以，这些钟的八度界定词都是不明确的。鉴于篇幅，以上表格不再列出，为了方便比较，就按照编钟的列表构思方法把它列出来以便于和编钟的声名八度区分词相比较，如下表。表6：曾侯乙编磬音区分组一览表 从此表中看，曾侯乙编磬音区分组的界定词比较明确。先从横向上看，首先，声组虽然只出现了一个音名，但在其它组别也没有出现，是前面石磬的缺损造成的铭辞的残缺，所以从这一点上看“声组”还是比较明确的。其次，大字组五正声前均是没有加界定词的，虽然有宫音缺损，但通过4:1（五个声名缺一个）的概率还是能够很容易推断出缺损的铭文（这种补遗也是在具体磬铭中从整体考虑的）；最重要的是七变音前均加了“大”的界定词，所以缺损的“大徵甫页”也很容易增补上，虽然徵甫页没有出现在这一均中，说明当时的第七级音不使用，但这是音列结构和悬宫转调方面的事情，与此增补研究无关。所以，这一组是“大字组”是明确的。再次，少字组的五正声都是使用的正声的八度异名词，商没有异名词只有少商；七变音前都用“少”字为界，所以才如此增补。由此，此组是“少字组”是没有异义的。最后，这一组五正声均用八度异名词再加后缀词“反”字，七变音是在声名前加“少”字、在后面加“反”字，没有出现任何错乱。由此，这一组的“少之反组”也是很明确的。再从纵向上比较看，如第十二律商甫页在各个组别中分别有不同的名称：商甫页之、大商甫页、少商甫页、少商甫页之反。相同的现象还出现在其它各律上，此不赘叙。我们通过此表横向、纵向的分析发现，编磬铭文在其声名出现最多一均新钟均的八度区分界定词上有非常统一、明确的标准，没有一处出现错乱，由此，我们有理由相信，在它的设计之初，八度界定词就统一了。但结论已经很明显了：在八度界定词方面，编钟不同于编磬，出现不同程度的混用情况，而编磬则是统一的。五、小结本文通过对曾侯乙编磬与编钟的铭文中所反映出编号、律名、声名、八度音区的界定词等方面的比较研究发现，编磬在这些方面与编钟有明显的区别。在编号上，编磬上出现了以十二律关系（绝对音高）为标准的序号；而编钟没有出现数字类的编号。在律名上，编磬在数量上比编钟明显少了很多，使得其铭文中律名呈现“一律一名”的现象，这与编钟27个律名且其中较多晦涩意义的律名相比也是一个很大的不同；同样的现象还表现在声名上，编磬与编钟相比，异名词、变化音铭辞等少了很多，产生了五正声、四个八度异名词及其变化音铭辞等仅仅17个的方案，这种铭文在使用上应该有其简便的一面。在八度音区界定词上，编磬显得比较统一，而编钟则出现各种形式的混用现象。由此，我们可以看出编磬与编钟在铭文体系上差别是非常明显的。通过律名的分析发现，楚国律名在编磬中占绝大多数：十个律名直接来自楚国，另外一个律名（浊姑洗）的命名方式也是源于楚法。又加上浊姑洗、姑洗两律名在钟磬铭文中并没有明确的国别界定，所以，我们可以看出，编磬在律名上反映出有与楚国极其密切的关系。而在编磬的铭文中，没有一例“曾侯乙作寺”的铭文，也就是没有明确迹象表明这套编磬是曾国的，但律名上使用了绝大多数的楚律这一现象表明这套编磬当是楚制。编磬在声名上“简约”的设计风格，在声名词、八度界定词方面也有相同的特征，都与编钟上这些方面的设计风格不同。恢弘的编钟和悬架较小的编磬反映在视觉上就是不同的形象，这种形象在铭文中亦有体现。综上所述，编磬从律名、声名、八度界定词等方面与编钟上所反映出的不同现象说明，这种现象产生的原因是由于两种乐器的产地不同所致，编磬当是楚制，编钟当是曾制。 [11]这一句话出现在李纯一的《曾侯乙墓编磬铭文初研》一文中，见《音乐艺术》1983年第3期第24页；还在李成渝的《曾侯乙编磬的初步研究》中作为小标题出现，见《音乐研究》1983年第3期第91页。 [12]复制人员按磬槽空间大小所

作的复制也能反映各磬间音高的关系，参加冯光生、徐雪仙，《战国曾侯乙编磬的复原及其相关问题的研究》，《文物》1984年第5期第5~9页。 [③]关于编钟是否成套、可分多少套这些问题向有争议，请参见以下论述：李淑芬认为曾钟由6件散钟和四套编钟组成，见《音乐艺术》，1999年第3期第9页；李纯一认为除了上层一组的6钟和中层一组的11钟之外，其它组合为一套编钟，见《音乐研究》1985年第4期第65~66页；有主张上层是一套，中下层为另一套，总共两套编钟，主要有：王湘的《曾侯乙墓编钟音律的探讨》，见《音乐研究》，1981年第1期第70页；黄翔鹏的《曾侯乙钟、磬铭文乐学体系初探》，见《音乐研究》1981年第1期第23页；曾宪通《随县曾侯乙墓钟磬铭辞研究》，见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85年版第103页；谭维四、冯光生的《关于曾侯乙墓编钟钮钟音乐性能浅见》，见《音乐研究》，1981年第1期第85页。 [④]《国语·周语下》记载：“夫六，中之色也，故名之曰黄钟，所以宣扬六气九德也。由是第之：二曰太族；三曰姑洗；四曰蕤宾；五曰夷则；六曰无射。为之六间。元间大吕；二间夹钟；三间中吕；四间林钟；五间南吕；六间应钟。”见修海林《中国古代音乐史料集》，西安：世界图书出版社，2000年版第37~38页。 [⑤]此表根据黄翔鹏《曾侯乙钟、磬铭文乐学体系初探》（《音乐研究》1981年第1期第23页）和李纯一《曾侯乙编钟铭文考索》（《音乐研究》，1981年第1期第56页）的表综合制成。 [⑥]关于声名词的理解向有不同，黄翔鹏在《曾侯乙钟磬铭文乐律学体系初探》（1981：25）一文中统计编钟铭文中声名词是38个（这里已经除去编磬上9上的铭文“”字）；后来，有多位学者对“索宫”、“宫”之“索”与“”等铭辞与黄翔鹏等的理解不同。参见饶宗颐、曾宪通《随县曾侯乙墓钟磬铭辞研究—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中国考古艺术研究中心专刊（四）》，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85年版第15页；李纯一《曾侯乙编钟铭文考索》，见《音乐研究》，1981年第1期第63~64页；陈应时《曾侯乙钟磬铭文疑难字释义述评》，见《音乐艺术》，2002年第3期第10~11页。笔者也颇赞同这些观点。那么，这两个律名就从总数中除去，故是35。 [⑦]编钟中下层以姑洗为均统一，姑洗又据测音为现代音名C，此表采用C为宫。 [⑧]关于“曾”的意义，有的学者认为是前一个阶名下方的大三度：持这一观点的专家有黄翔鹏（见《曾侯乙钟、磬铭文乐学体系初探》，《音乐研究》1981年第1期第39页）、崔宪（见《曾侯乙编钟钟铭校释及其律学研究》，北京：人民音乐出版社，1997年版第152~153页）等；有的学者则认为是上方大三度的大三度：持这一观点的专家有李纯一（见《曾侯乙编钟铭文考索》，《音乐研究》，1981年第1期63~64页）；饶宗颐，曾宪通（见《随县曾侯乙墓钟磬铭辞研究》，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85年版第15、109页）；陈应时（见《曾侯乙钟磬铭文疑难字释义述评》，《音乐艺术》，2002年第2期第7~8页）等。由于产生的律高有略微的差别（关于此律高的计算，请参阅缪天瑞《律学》，北京，人民音乐出版社，1996年第46—60页，所以，有必要一提。从这一表中看，此“徵曾”按前一种观点当是bE，按后一种观点则是#D。但从表的下一行“徵甫页下角”和“徵曾”同出同一钟的同一部位的铭文现象看（全套编钟铭文中这一现象共出现12次之多），此二音当是同一高度，即同音异名。那么，从音高上来说，很明显“徵曾=徵甫页下角”。相同的现象还出现在“羽曾”和“羽甫页下角”上。看来通过列表对比，很容易就发现后一种观点即大三度上方的大三度颇有道理些，而下方的大三度显然在钟铭或磬铭中没有反映出来。所以，不管从尊重历史的角度还是从明确的律高角度来看，“上方大三度的大三度”是“曾”字的最恰当解释。 [⑨]说明：编磬以浊姑洗统一全套，故此表采用B为宫。 [⑩]参见《音乐艺术》，1999年第3期第1~9页。 [11]本表中的钟体部位标识方法均采自《随县曾侯乙墓钟磬铭文释文》（见《音乐艺术》1981年第1期第3~16页）。如“中三·1右鼓”就表示中层第三组的第一钟的右鼓部铭刻；其它的“隧”或“隧部”就表示隧部的铭文；“反”是反面的铭文；“挂”、“梁”、“钩”则依次表示挂件部位铭刻。“隧部”的铭文都是完全没有音区变化的声名词，自然没有八度界定词的标识，这里所选的均是铭文中的说明性部分，编磬的制表也是同样的标准，所以，这样比较的标准还是比较统一的。 [12]这一律高是后人根据测音后，与现代音名的对应关系算出的，钟体上原本没有，所以，加了括号。 [13]参见黄翔鹏的《曾侯乙钟、磬铭文乐学体系初探》，《音乐研究》1981年第1期第27页。

